

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筑轨议复字〔2020〕1号

签发人：张乾国

市轨道集团关于贵阳市第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3号建议的会办意见

市交通委员会：

曾祥静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实施修文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建议》收悉。现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2015年8月，市政府批复了《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修编》。其中轨道交通S3线远期预留了往北连接修文的延伸条件。由于轨道交通项目投资大，建设运营需要申报城市一定的财力支撑，国家为避免建的起来运不起来的情况，管制很严格，对城市拟建的线路需报国家发改委对轨道交通建设规划（代立项）审批后才能推进后续工作，才有资格购买车辆及其配套的软硬件系统

设备。

根据国家发改委对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审批要求，申报的近期建设规划线路必须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及城市土地利用规划要求。由于 S3 线往北连接修文的线路超出贵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界定的贵阳中心城区范围，并且客流强度低，现阶段不具备报建条件，将来随着城市与交通的发展，相关规划及客流满足条件后，再根据当时的建设条件向国家发改委申报建设。关于建议修文范围规划修建两条线路事宜，需待下一轮轨道交通线网规划编制时根据城市发展情况再进行研究。



（附注：此件全文公开）

（联系人：桑齐良；联系电话：15185003772）

抄送：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贵阳市城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20年7月31日

共印 3 份